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编制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 2026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1 号）同意注册，公司 2023 年 8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4,500.00 股，发行价为 39.99 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99,779,95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7,381,106.8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2,398,848.19 元。

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43412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7,371,081.85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 1,349,179,323.71 元，2026 半年度已使用人民币 98,191,758.14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38,730,247.00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人民币 38,730,247.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如下募集资金账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56460188000195109	已注销(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	37050185860800001869	已注销(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15851001041999994	已注销(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377610100100392336	已注销(注)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86612004101421015631	在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640695532	在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999020483110668	在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	37050185860800001923	在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6460180806308888	在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641559997	已注销(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641559315	在用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完成了该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该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以上账户均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经公司逐级审批后，由财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董事长或者总裁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裁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总裁。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8月28日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23年10月13日，公司与子公司（包括：山东海创工贸有限公司、乖宝(山东)供应链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56460188000195109	活期、定期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	37050185860800001869	活期、定期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15851001041999994	活期、定期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377610100100392336	活期、定期	已销户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86612004101421015631	活期、定期	3, 107, 584. 4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640695532	活期、定期	0. 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999020483110668	活期、定期	10, 081. 6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	37050185860800001923	活期、定期	35, 215, 840. 7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6460180806308888	活期、定期	77, 619. 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641559997	活期、定期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1559315	活期、定期	319, 120. 81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济南分行			
合计	——	——	38,730,247.00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 0.00 元。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6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9日和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和2026年5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额度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00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总计560,000,000.00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创工贸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端宠物食品项目”，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累计使用人民币531,261,979.02元。

2.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高端宠物食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7年6月30日。该等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3. 报告期内未发生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38,730,247.00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8,730,247.00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2,398,848.19			本半年 度投入 募集资 金总额	98,191,758.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 投入募 集资金 总额	1,447,371,081.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半年度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宠物食品生产基地扩	否	367,374,094.40	367,374,094.40	0.00	369,671,058.10	100.63（	2025/2/16	47,399,	是	否

产建设项目						注 1)		896.77		
2. 智能仓储升级项目	否	71, 910, 498. 32	71, 910, 498. 32	261,000.00	69,040,287.78	96.01	2025/8/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30, 604, 800. 00	30, 604, 800. 00	900.00	30,558,860.11	99.85	2025/5/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25, 112, 600. 00	25, 112, 600. 00	0.00	25,304,376.00	100.76(注 1)	2026/5/2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5, 000, 000. 00	105, 000, 000. 00	0.00	105,000,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 001, 992. 72	600, 001, 992. 72	261,900.00	599,574,581.99	-				
超募资金投向										
1. 年产 10 万吨高端宠物食品项目	否	560, 000, 000. 00	560, 000, 000. 00	97,929,858.14	531,261,979.02	94.87	2027-6-30	12,615, 365.71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2, 396, 855. 47	312, 396, 855. 47	-	316,534,520.84	101.32(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72, 396, 855. 47	872, 396, 855. 47	97,929,858.14	847,796,499.86	-				
<u>合计</u>		1, 472, 398, 848. 19	1, 472, 398, 848. 19	98,191,758.14	1,447,371,081.85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募投项目“年产 10 万吨高端宠物食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该等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超募资金净额共 872,396,855.47 元。 (2)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总计 56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创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高端宠物食品项目”，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 531,261,979.02 元。 (3)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60,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净额的 29.80%，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26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再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4 年 10 月 10 日(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 12 个月之后)之后使用剩余未明确用途的超募资金 52,396,855.47 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6.01%)及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 316,534,520.84 元，其中包含超募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4,137,665.37 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已经使用完毕。2026 半年度未发生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募投项目“年产 10 万吨高端宠物食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该等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址的议案》，同意“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实施地址新增“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松花江路南、金山路东、小湄河西、牡丹江路北；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金辉路 863 弄优乐加城市工业园南区 10 号物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239,970,203.1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本着遵循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止，已实际使用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本着遵循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止，已实际使用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经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8,730,247.00 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730,247.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上表中项目投入进度超过 100%部分，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银行利息收益。